

國醫叢書小之六

武進莊一夔著

秦校福幼編

上海國醫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再版

國醫小叢書之六

秦校慢驚福幼編

全書一冊定價一角

版權所有 禁止翻印

著者 莊 一 夔

校正者 上海秦伯未

出版者 上海國醫書局

發行者 山東路十三號
上海中醫書局

代售者 嘉義西門街
台灣蘭記書局

福幼編

武進莊一夔在田氏著

凡例

一此編專以溫補見長。凡小兒既成慢驚。必於後開條目內有數處相合者。即放心照方服藥。勿謂此書與古方清熱散風之藥不同。仍泥用古方以自誤也。

一此編凡鹿茸人參等貴重難覓之藥。悉不開入。恐窮鄉僻壤及無力之家不能購覓。雖有對症良方亦束手無策也。

一此編內之藥隨處皆有。無論貧富貴賤皆力所易為。但必須另包過戩如法炮製方可取效。

一近代所賣之抱龍牛黃等丸皆清熱化痰之藥。急驚最為對症。若慢驚之甚者下喉即死。

上海中醫書局最近出版醫書

內科類

百病通論

秦批全生指迷方

秦校筆花醫鏡

重校瘋癆臟腑辨

醫學見能

燥氣總論

秦伯未

王 貺

江筆花

林翼臣

唐容川

陳葆善

鉛印

石印

鉛印

鉛印

石印

鉛印

平裝

本裝

平裝

平裝

本裝

平裝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二角

三角

一角五分

一角

四角

五角五分

外科類

馬評外科全生集

七十四種疔瘡圖說

外科真銓

外科學大綱

藥錄啟秘

王洪緒

葉 氏

鄭五峯

許半龍

許半龍

鉛印

石印

鉛印

石印

鉛印

平裝

本裝

平裝

本裝

平裝

一冊

一冊

二冊

一冊

一冊

二角

一角

一元四角

五角

七角

針灸傷科類

秦校刺疔捷法

傷科大成

張 鏡

趙竹泉

石印

鉛印

本裝

平裝

一冊

一冊

一角

三角五分

一急驚與慢驚。全屬相反。急驚之症。小兒氣體壯實。前數日發燒。令口鼻中氣熱。大便結。小便臊。忽而驚風大作。喉中多有熱痰。用抱龍牛黃等丸下咽即醒。再用清熱消導之藥。一劑而安。本欲附方於此。恐治慢驚者。先用治急驚之方。則為害匪小。是以姑述其由。而方不叙入。慢驚總是病後氣血不足。虛極生風。非脾腎雙補。薑桂同進。如何能愈。

一薑桂附子。乃編內藥方中之用神。減去則無效。肉桂好者難得。薄桂尋桂。但有油者皆可用之。所以本草備要云。肉桂有油者俱佳。無所分別也。

一慢驚之輕者。理中地黃湯內。多用薑桂。亦可治愈。若虛寒至極者。非用附子不可。但附子性熱。人多畏之。本草附子下。亦註明治慢驚字樣。可見溫補二字。委係治慢驚祕訣。無所疑也。

一此編新立二方。以治慢驚。明言慢驚屬虛寒。溫補即所以治慢驚。急驚屬實熱。清熱即所以治急驚。二症有寒熱之殊。用藥有雲泥之異。古人每以一方治二病。未究其致病之根源。不可信也。

一近代醫家。皆云慢驚一症。先須驅風化痰鎮驚。往往用金銀器物煮水。仍煎發散消導之藥。愈治愈危。未聞治愈一人。良可嘆也。

一海內醫書。未可枚舉。諸君子雖各執一見。議論紛紜。然失之於此者。仍得之於彼。惟慢驚一症。自古及今。相承錯謬。殊堪扼腕。是以此編專辨慢驚一症。與各書不同。節次試驗有效。不敢深秘。

一此編乃獨得之奇。實發古人不傳之秘。凡小兒久病不愈。諸病之後。往往轉為慢驚。醫治最難。而世之人。但知清熱散風。不知溫補氣血。間有一二高明者。見及慢驚是虛寒症。欲開溫補藥方。又因不合古書。恐招訛謗。寧置慢驚於不治。亦可慨已。此編業於姑蘇。

中州安徽直隸等處付梓。倘仁人君子。念及小兒患此症者。待命孔殷。刊刻廣傳。已屬善舉。若於鄉試小試年。龍門貢院前分送。尤易於普遍。

治慢驚風心得神方

慢驚之症。緣小兒吐瀉得之為最多。或久瘧久痢。或痘後疹後。或因風寒飲食積滯。過用攻伐傷脾。或秉賦本虛。或誤服涼藥。或因急驚而用藥攻降太甚。或失於調理。皆可致此症也。其症神昏氣喘。或大熱不退。眼開驚搐。或乍寒乍熱。或三陽晦暗。或面色淡白青黃。或大小便清白。或口唇雖開裂出血。而口中氣冷。或瀉痢冷汗。或完穀不化。或四肢冰冷。並至腹中氣響。喉內痰鳴。角弓反張。目光昏暗。此虛症也。亦危症也。俗名謂之天吊風。虛風。慢驚風。慢脾風。皆此症也。若再用寒涼。再行消導。或用胆星抱龍以除痰。或用天麻全蝎以驅風。

或用知柏苓連以清火。或用巴豆大黃以去積。殺人如反掌。實可畏也。蓋治風而風無可治。治驚而驚亦無可治。此實因脾腎虛寒。孤陽外越。元氣無根。陰寒至極。風之所由動也。治宜先用辛熱。再加溫補。蓋補土所以敵木。治本即所以治標。凡小兒一經吐瀉交作。即是最危之症。若其屢作不止。無論痘後疹後病後。不拘何因。皆當急用參朮以救胃氣。薑桂杞熟等藥以救腎氣。不惟傷食當急救之。即傷寒傷暑亦當急救之。蓋其先雖有寒暑實邪。一經吐瀉。業已全除。脾胃空虛。倉廩空乏。若不急救。恐虛痰上湧。命在頃刻矣。庸醫見之。皆誤指為熱。為食。投以清火去積涼藥。立時告變。為之奈何。與其失之寒涼。能虛心切商則活人無算矣斷難生活。不若失之溫補。猶可救療。此語發明吐瀉驚風之理。最為明透。後之君子。願無忽諸。今將慢驚辨症。臚列於後。

一慢驚吐瀉脾胃虛寒也

一慢驚身冷。陽氣抑遏不出也。

服涼藥之後。往往致此。

一慢驚鼻孔煽動。真陰失守。虛火燥肺也。

一慢驚面色青黃。及白。氣血兩虛也。

一慢驚口鼻中氣冷。中寒也。

一慢驚大小便清白。腎與大腸全無火也。

一慢驚昏睡露睛。神氣不足也。

一慢驚手足抽掣。血不行於四肢也。

一慢驚角弓反張。血虛筋急也。

一慢驚乍寒乍涼。陰血虛少。陰陽錯亂也。

一慢驚汗出如洗。陽虛而表不固也。

一慢驚手足痠癱。血不足以養筋也。

一慢驚顛門下陷。虛至極也。

一慢驚身雖發熱。口唇焦裂出血。卻不喜飲。冷水進以寒涼。愈增危篤。以及所吐之乳。所瀉之物。皆不甚消化。脾胃無火。可知唇之焦黑。乃真陰之不足也明矣。

小兒病不能自言。又不能看脈。醫者一見開方。即知所以為病。欺人之語。其不死於藥者。幾希矣。然小兒之病。須細察其形色。可探問乳之者。病因何而起。所食何物。曾否驚嚇。夜間如何情景。如此逐一問去。再開方用藥。庶乎百有一得。

大凡因發熱不退。及吐瀉而成者。總屬陰虛陽越。必成慢驚。并非感冒風寒發熱可比。故不宜發散。治宜培元救本。加薑桂以引火歸源。必先用辛熱沖開寒痰。再進溫補。方為得法。經驗二方列後。
逐寒瀉驚湯。此方藥性溫暖。專治小兒氣體本虛。或久病不愈。或痘後疹後。或誤服寒涼。泄瀉嘔吐。轉為慢驚。清熱散風。愈治愈危。

速宜服此。能開寒痰。寬胸膈。止嘔吐。湯驚邪。所謂回元氣於無何有之鄉。一二劑後。嘔吐漸止。即其驗也。認明但係虛寒。即宜服之。不必疑畏也。

胡椒研一錢

炮薑一錢

肉桂一錢

丁香十粒

右四味。研為細末。以竈心土三兩。煮水澄極清。煎藥大半茶杯。頻頻灌之。接服後方。定獲奇效。

加味理中地黃湯。此方助氣補血。卻病回陽。專治小兒精神已虧。氣血大壞。形狀狼狽。瘦弱至極。皆可挽回之。如法濃煎。頻頻與服。參天救本之功。有難以盡述者。

熟地五錢

當歸二錢

炙肉一錢

枸杞二錢

白朮三錢

炮薑一錢

黨參二錢

炙草一錢

棗仁炒二錢

肉桂一錢

故紙二錢

炙芪二錢

加生薑三片。紅棗三枚。胡桃二個。打碎為引。仍用竈心土二兩。煮水煎藥。取濃汁一茶杯。加附子五分。煎水攪入。諒兒大小。分數次灌之。如咳嗽不止者。加藹殼一錢。金櫻子一錢。如大熱不退。加白芍一錢。泄瀉不止。加丁香六分。只服一劑。即去附子。止用丁香七粒。隔二三日。只用附子二三分。蓋因附子太熱。中病即宜去之也。如用附子太多。則小便閉塞不出。如不用附子。則沉寒臟腑固結不開。如不用丁香。則泄瀉不止。若小兒虛寒至極。附子又不妨用至一二錢。此所謂神而明之。存乎其人。用者審之。此方乃救陰固本之要藥。治小兒慢驚。稱為神劑。若小兒吐瀉不至已甚。或微見驚搐。胃中尚可受藥。喫乳便利者。並不必服逐寒蕩驚湯。只服此藥一劑。而風定神清矣。如小兒尚未成驚。不過昏睡發熱不退。或時熱時止。或日間安靜。夜間發熱。以及午後發熱等症。總屬陰虛。

均宜服之。若新病壯實之小兒，眼紅口渴者，乃實火之症，方可暫行清解。但果係實火，必大便閉結，氣壯聲洪，且喜多飲冷茶水。若吐瀉交作，則非實火可知矣。此方補造化陰陽所不足，實回生起死有神功。倘大虛之後，服一劑無效，必須大劑多服為妙。脾胃虛寒，胸膈胃口有寒痰，拒藥不受者，可先權用溫中補脾湯，如不應，再用逐寒蕩驚湯。

溫中補脾湯

西黨

黃芪

於朮錢各一 乾薑

白朮

砂仁

各八分

官桂

陳皮

半夏

炙草

茯苓

各六分

加薑棗濃煎一酒杯，頻灌之。

治驗

一北平黃孝廉女，甫週歲，病久不愈。余視之，瘦弱已極，熱仍不退，羣

醫俱商用山查神曲荊芥防風等味皆消導藥也。余竊謂不然。因憶內經有云。實者瀉之。虛者補之。此女瘦弱已極。豈實症乎。然衆論譁然。未可與辯。越三日。余又往視。黃曰。我女昨大瀉。下黃沫。且角弓反張。不知其故。余曰。此涼藥毒也。黃曰。然。前服山查等藥。不效。復加黃連二分。遂劇。適前醫在側。強余立方。余辭之。歸。次日黃以衆方請正。余閱之。乃五苓散。仍加消導發散之味。因就原方註明某藥可用。某藥難投。總本張景岳直救真陰之說。黃亦悟其病久必虛。滋陰為上。乃加大熟地二錢。連進二劑。其熱陡退。病亦漸愈。緣前此刻削太甚。復元較遲。

一隣友方元興。有子歲餘。常見其持單買藥。詢之。方曰。兒病已久。更數醫矣。今又延某醫。包治。此其藥單也。逾數日。泣謂余曰。我子體熱已久。近日氣弱神昏。腹中膨脹。吐瀉發喘。兩目上視。命在須臾。

邀余往視。見其子顙門下陷。面色青黃。取向日醫方閱之。悉是去積發散涼血之藥。與症相反。余曰。得之矣。用理中地黃湯去附子。澤瀉。加枸杞。故紙。一劑而安。又十餘劑。而氣體復元矣。

一余胞姪素甚壯實。週歲疹後發熱。兼白不退。咳嗽時以手捫口。喉痛可知。後數日晝夜昏睡不醒。醫投以清熱解表涼藥。一劑而熱立止。逾時體冷徹骨。熱復大作。再投前劑。則無效矣。又延他醫。投以芩連石斛等藥。非惟熱不能解。且面色青黃。三陽黑暗。大喘大瀉。愈增危篤。醫亦束手。余查痘疹諸書。皆云疹係熱症。宜用寒涼。其說亦與症不符。姑用救陰固本平補之藥。一劑灌之。悉皆吐出。余母謂余曰。腹中作響。風已動矣。喉如雞聲。痰已寒矣。且喫乳即吐。頭搖睛泛。氣促神昏。兩目無光。面無人色。敗症現矣。急請前醫。皆裹足不至。遍查各書。俱載疹後發熱不退。而頭搖睛泛。吐瀉神

昏乃慢脾風不治之症。然亦不忍坐視不救。細思喉中作響必係寒痰。蓋緣真陽外越。寒生於中。如係實火。則前此芩連之藥何至反劇。外雖極熱。內實真寒。非用大辛大熱之品。不能沖開寒痰。故前諸藥皆吐而不受。因取附子薑桂煎湯欲灌。余母曰。此兒現在發熱。且唇已開裂出血。何可再用附子。余思內經云。假者反之。此症非辛熱之品。終不能引火歸源。以消寒滯也。遵老母命。易去附子。仍改用胡椒一錢。肉桂一錢。炮薑四分。稍為平淡煎湯灌下。痰聲立止。又取伏龍肝沖水灌之。吐亦漸止。少頃兒忽眼動。呵欠咳嗽。時即不以手捫口。又頃連溺小便。稠濁紫黑。疹後邪毒節次盡下。似有起色。因用附子理中湯。合六味地黃湯。去澤瀉丹皮。加故紙枸杞一劑。而敗症全除。惟大熱未退。乃於前湯內復加棗仁五味白芍。飲陰之藥。一劑而安。此正類經所云。治風先治血。及甘溫

退大熱之義也。其後細審此症。咳嗽喉痛。心火爍肺金也。嘔吐泄瀉。脾腎虛寒也。用胡椒薑桂。所以開湧喉之寒痰也。用竈心土者。補土所以敵木也。木平則風息。土旺則金生。金既得生。火不能尅。則向者尅肺之邪火。仍返而歸心。心為君主之官。邪不能犯。心與小腸相表裏。故疹毒傳入膀胱。下溺為紫黑色也。

一余胞姪生一女。偶爾傷食。醫者必以九製大黃丸推蕩之。每月一二次。屢經尅伐。至二歲脾胃大傷。瘦弱至極。陰虛夜熱。昏睡露睛。忽成慢驚。庸醫尚不知其為不足症。乃以五苓散加黃連四分。下咽即結胸不語。次日斃命。中虛生寒。再進黃連。未有不斃者。

一余姻親家人之子。甫二歲。其母已逝。乳母哺之。飲食不調。髮黃氣短。發熱腹脹。虛弱之形已現。醫者堅稱內熱。進以寒涼。吐瀉不止。遂成慢驚。有隣人授以福幼編。其父與醫商。醫曰。小兒純陽之體。